

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95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96 年 03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3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校國光館五樓大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趙校長大衛 紀錄：胡仲慶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簡報「人口結構對高中職教育之影響」。

二、上次會議有關學校 97 學年度停招職科乙案，會議紀錄及簽會職科表達之意見，請同仁參閱。

三、教育部 96 學年度繁星計畫，恭喜本校張立亭錄取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、李亞紋國立台灣科技大學不分系學士班、廖偉宏國立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、曾珮綺國立中山大學外國語文學系。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95 學年度第 2 次、第 3 次校務會議決議事項將併本次會議決議，於期末校務會議時提出執行報告及確認。

柒、各處室工作報告：

一、本校導師遴聘積分表請各教師提供 85 學年積分，另積分如修正請於 3/26 中午前與學務主任確認，對積分辦法如有修正意見也請向學處提出建議。

二、本學年度園遊會於 6/8，畢業典禮 6/9 舉行，學生意見可作下學年參考。

三、第二次月考下午安排少年法院參觀研習，並作校園法規案例宣導講解。

四、因應 97 學年度本校停招職科，擬訂「補助教師進修第二專長實施計畫」草案，學分費及雜費每人最高補助 6 萬元，經費由私立國光中學支應，於相關會議通過並奉核定後公告實施。

捌、提案討論

一、請議決「教育部補助試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」申請案，請討論。
（教務處）

說明：

（一）本計畫必須提校務會議通過。

（二）96 年度申請期限為 96 年 4 月 20 日，第一期實施時限為一年。

（三）此案若表決通過，對本校實施計畫內容請進行討論（如附件）。

（四）「評鑑項目」有增刪之建議，請於 3 月 31 日前直接向教師會會長反應。

（五）有意願參與第一年計畫的老師，請於會後向實習研究組登記。

決議：

- (一) 經表決結果 35 票贊成、16 票反對，通過本校申請試辦。實施計畫內容由教務處會同教師會及教師代表討論。
- (二) 「教師專業評鑑」意願調查表請簽署後於 3/29 中午前交回實驗研究組。

玖、臨時動議

一、家長會唐量行委員建議：

- (一) 學校補考時間、地點應明確公告，避免學生臨時找不到教室影響考試情緒。
- (二) 學校舉辦英文朗誦比賽應公開、公正、客觀，並應有講評，對參賽同學較有助益。

教務處答覆：感謝家長委員對學校之關心及鞭策，建議事項作為改進參考。

拾、散會（下午 14:40）